

大连海洋大学学科与研究生管理处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学院) 文件

大海大研发[2015]18号

大连海洋大学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实践环节 实施及考核规定（试行）

为提高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强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在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置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学科前沿、学术活动和实践四个实践环节。为保证各实践环节的效果和质量，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三部委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教育部《关于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保证和监督体系建设的意见》（学位〔2014〕3号）、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有关精神和《大连海洋大学2015版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根据我校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及考核规定（试行）。

第一条 为维护学术道德，规范学术行为，倡导严谨务实的学风，在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置共计1学分的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学习环节。

研究生通过参加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讲座、专业或课题组集中学习以及自主利用网络和传媒等载体，学习科学道德方面的有关知识和事例。另外，指导教师也应通过各种方式将学术道德规范教育与研究生日常教育结合。研究生参加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讲座应不少于1次，专业或课题组集中学习及自主学习不少于12学时。

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环节应在第一学期完成。学习结束后研究生应撰写正文不少于3000字的《学术道德规范学习总结》。指导教师根据研究生参加学术道德规范学习的态度、表现、水平及效果等，按照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

制评定成绩，成绩及格及以上者可取得 1 学分。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课程的相关材料经所在学院审核后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第二条 为使研究生全面、系统地了解和掌握相关领域的前沿理论、知识和技能，提高研究生科学研究的能力，在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实践环节中设置共计 2 学分的学科前沿学习环节。

各学科内相近研究方向的导师组成指导教师组，通过讲座或讨论班等形式对研究生进行本学科前沿理论知识、文献检索与阅读以及实验技能等科学素养的培养。研究生应累计参加不少于 32 学时的讲座、讨论班或实验技能培训班，撰写正文不少于 3000 字的《学科前沿综述》，其中引用近期文献不少于 30 篇（包括不少于 10 篇外文文献），并就综述的主要内容进行一次学科前沿综述报告。各门前沿课程原则上不超过 4 学时。

学科前沿环节应在第二学期完成。指导教师据研究生的学习态度、表现、水平及效果等，按照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制评定成绩，成绩达到及格及以上者可取得 2 学分。学科前沿课程的相关材料经所在学院审核后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第三条 为进一步开拓研究生学术视野，活跃学术思想，加强学术交流，促进学科交叉与渗透，实现学术创新与繁荣，全面提升学术水平，在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置共计 2 学分的学术活动学习环节。

研究生应积极参加校内外举办的各种学术活动，如专家讲学、科技讲座、学术交流会等。参加 1 次国际或全国性学术会议可获得 1 学分，若同时张贴或宣读论文可增加 1 学分；参加 1 次其他类型学术活动（不包括学位论文开题、答辩等培养环节）可得 0.4 学分，若同时张贴或宣读论文可增加 0.4 学分。

学术活动环节应在第五学期前完成。学术活动结束后研究生应撰写正文不少于 3000 字的《学术活动总结》。指导教师根据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取得的分数、表现及效果等，按照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制评定成绩，成绩达到及格及以上者可取得 2 学分。学术活动课程的相关材料经所在学院审核后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第四条 为加强硕士研究生实践训练,使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能够在实践中掌握运用理论知识的技能和方法,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置共计 2 学分的实践学习环节。

实践环节形式包括教学实践、科研实践、生产实践和社会实践四类,研究生可选择一种或多种实践活动并累计达到 2 学分。各实践形式的要求如下:

教学实践:参加本科学生的教学工作,如担任课程助教、协助指导课程设计、实习实训、毕业论文等,累计 32 学时为 1 学分;

科研实践:协助导师完成所承担的各类课题研究任务,累计 10 周为 1 学分;

生产实践:在我校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专业实践基地或企业研究生工作站进行实习,累计 2 周为 1 学分;

社会实践:协助实践单位解决科研、生产或管理中的某些技术问题,或结合科技服务进行专题社会调查,累计 2 周为 1 学分。

实践环节原则上应在第五学期前完成。实践结束后研究生应撰写正文不少于 3000 字的《实践总结》。指导教师根据研究生实践的态度、工作量、表现、水平及效果等,按照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制评定成绩,成绩为及格及以上者可取得 2 学分。实践课程的相关材料经所在学院审核后报研究生学院备案。

第五条 研究生导师是研究生实践环节实施的第一责任人,导师应积极为研究生完成各实践环节创造条件,并应加强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和管理。研究生在参加实践环节过程中应与导师保持密切联系,接受导师的指导和检查,每次活动后都应如实填写课程考核表,并经导师审核合格后可取得相应学分。导师有权中止研究生的各项活动,择时另行安排。

第六条 研究生参加实践须遵循合法性原则。要求研究生到合法单位进行实践,严禁到非法机构和组织进行实践;实践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必须合法,不得从事违法活动。

第七条 研究生到校外参加各项实践环节应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具体按照《大连海洋大学研究生注册、请假、考勤制度的规定》的要求进行。

第八条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实践环节的相关课程可参照此办法执行。

第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由研究生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

- 1、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课程考核表
- 2、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参加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课程汇总表
- 3、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科前沿课程考核表
- 4、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科前沿课程汇总表
- 5、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考核表
- 6、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汇总表
- 7、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课程考核表
- 8、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情况汇总表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课程考核表

学 院				
学 科		学 号		
姓 名		导师姓名		
讲座名称	主讲人	时间	地点	考勤审核
学术道德规范学习总结（3000字以上，添加附页）：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生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div>				
导师意见（含评语、成绩）：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导师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div>				
学位授权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div>				
学院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院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div>				

说明：学术道德规范学习总结需添加附页；学校和学院开展的相关讲座和学习，考勤由学院负责审核并签字；课题组开展的相关讲座和学习，考勤由导师负责审核并签字。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可参照执行。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参加学术规范教育与实践课程汇总表

学院名称：

序号	学科名称	学生学号	学生姓名	指导教师	参加学校相关讲座名称	参加学院相关讲座名称	参加课题组相关活动名称	参加其他各类相关活动名称	备注
学 院 意 见	学院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其他情况在“备注”中说明。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可参照执行。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科前沿课程考核表

学院				
学科			学号	
姓名			导师姓名	
讲座名称	主讲人	时间	地点	考勤审核
学科前沿综述（3000字以上，添加附页）：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div>				
导师意见（含评语、成绩）：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位授权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院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院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说明：学科前沿综述需添加附页；相关讲座和学习的考勤由学院负责审核并签字；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科前沿课程汇总表

学院名称:

学位授权点名称:

序号	讲座名称	讲座教师	时间	地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序号	学生学号	学生姓名	指导教师	参加课程累积学时
硕 士 点 意 见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 院 意 见	学院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提交学院留存, 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考核表

学 院				
学 科		学 号		
姓 名			导师姓名	
学术活动名称	主办单位	时间和地点	宣讲论文题目	导师审核
学术活动总结（3000字以上，添加附页）：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div>				
导师意见（含评语、成绩）：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位授权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院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学院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说明：学术活动总结需添加附页；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研究生参加的各类学术活动由导师审核签字。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术活动汇总表

学院名称:

序号	学科名称	学生学号	学生姓名	导师姓名	参加校级学术活动名称	参加省级以上学术活动名称	是否公开发表论文	是否宣讲论文	总学分
学 院 意 见	<p>学院负责人签字: _____</p> <p style="margin-left: 400px;">年 月 日</p>								

说明：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参加省级以上学术活动须凭相关证明材料（会议通知、注册信息、宣讲论文证明、论文集等）到所在学院备案；参加校级学术活动由所在学院负责审核考勤和相关证明材料。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课程考核表

学院			
专业		学号	
姓名		导师姓名	
实践内容			
起止时间			
实践总结（3000字以上，添加附页）：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div>			
导师意见（含评语、成绩）：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位授权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学院意见（含成绩）：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学院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说明：实践总结需添加附页；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

大连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实践情况汇总表

学科名称	应参加考核人数	实际参加考核人数	合格人数	不合格人数	备注
总 计					
实践“不合格”研究生名单					
序号	学 号	姓 名	学科名称	不合格原因	
学院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一式二份，一份提交学院留存，一份由学院汇总后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

